附件9

2024年度集中带量采购支持

办事指南

一、政策依据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促进医药健康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京技管发〔2025〕9号）第13条：“支持企业参与集中带量采购。鼓励企业参加药品、医疗器械集中带量采购。对于首次中标药品、医疗器械产品，按照中标总价3%的比例予以支持，单个品种最高支持额度不超过300万元。”

二、申报事项

2024年度集中带量采购支持

三、申报条件

（一）申报企业应为从事药品、医疗器械等医药健康相关领域生产的独立法人，在亦庄新城225平方公里范围内依法实际经营，近三年无重大行政处罚记录和刑事犯罪记录，未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主体名单。

（二）企业持证的药品、医疗器械在2024年首次中标省级以上联盟集中带量采购，且2024年该产品在经开区内产业化。

四、支持内容及标准

按照实际销售额3%的比例予以支持，单个品种最高支持额度不超过300万元。

五、申报材料及要求

1.2024年度集中带量采购支持申报表，在线填写；

2.企业营业执照，选取电子证照；

3.承诺书，下载模板填写，签字、加盖公章，彩色扫描上传；

4.银行账户信息，下载模板填写，加盖公章，彩色扫描上传；

5.集采中标药品或医疗器械注册证，原件彩色扫描上传；

6.药品或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及产业化证明材料（入区协议或项目备案文件或其他证明材料），原件彩色扫描上传；

7.通过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开展产业化或通过医疗器械注册人制度开展产业化的，需提供委外生产以及持证单位采购原材料的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彩色扫描上传；

8.产品集中采购中选结果及该产品采购合同，原件彩色扫描上传；

9.由具备执业资格的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审计鉴证报告，原件彩色扫描上传。内容需包括2024年首次中标的省级以上联盟药品、医疗器械的实际销售额（收到销售款项），审计报告中需写明联盟名称、每项集中带量采购金额等，中标截图作为审计报告附件，审计报告需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备案赋码；

10.自集中采购政策执行以来，该品类药品或医疗器械集中采购中标企业清单，加盖公章，彩色扫描上传。

六、办理程序

（一）**网上申报**：通过北京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政策兑现”栏目（https://zhengce.beijing.gov.cn）或经开区官网“政策兑现”栏目（zcdx.kfqgw.beijing.gov.cn）进入政策兑现综合服务平台，注册登录后进行项目申报。如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申请的，视为自动放弃。

（二）**初审**：经开区营商环境建设局对申报主体提交的材料进行完整性审查，材料不齐全或不符合要求的，告知申报主体补齐补正。

（三）**审核**：经开区生物技术和大健康产业局对申请材料进行实质审核。

（四）**确定扶持结果**：经开区生物技术和大健康产业局对审核通过的申报主体拟定兑现扶持奖励金额。

（五）**公示**：经开区生物技术和大健康产业局通过政策兑现综合服务平台对审核通过的申报主体进行公示。

（六）**资金拨付**：经公示无异议的，完成资金拨付。

七、主责部门

经开区生物技术和大健康产业局

八、受理窗口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万源街4号政务服务大厅“政策申报”窗口

九、申报时间

2025年8月18日至2025年9月18日

十、联系方式

政策咨询：

经开区政务服务大厅“政策申报”窗口，联系电话：010-67857687；010-67857878转4，工作日上午9:00—12:00，下午1:30—5:00。

经开区生物技术和大健康产业局，联系人：胡云婧，联系电话：010-67882076，工作日上午9:00—12:00，下午2:00—6:00。

技术支持：

联系电话：010-67857638，工作日上午9:00—12:00，下午2:00—6:00。

十一、收费标准

不收费

十二、特别说明

无